| 編號 | 作業項目及目的 | 作業週期 | 修訂後內容 | 修訂前內容 | 修正說明 |
| --- | --- | --- | --- | --- | --- |
| AA-18330 | 受託買賣及成交作業之稽核目的：確定上述作業是否符合規定辦理 | 不定期（每週至少查核乙次） | 1. 交易標的：

(七)公司受託買進具損失吸收能力債券(TLAC)、無信用評等或信用評等未達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之外國債券，是否依下列規定辦理：1.公司對於非屬專業機構投資人之委託人是否預收款項並匯入公司專戶，或先辦理圈存款項，才接受委託買進。2.除委託人為專業機構投資人及高淨值投資法人外，公司對於初次交易之委託人是否簽具風險預告書，或每次受託買進時揭露投資風險並留存紀錄。3.公司是否於每月對帳單揭露投資風險。 | 1. 交易標的：

(七)公司受託買進具損失吸收能力債券(TLAC)、無信用評等或信用評等未達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之外國債券，是否依下列規定辦理：1.公司對於非屬專業機構投資人之委託人是否預收款項並匯入公司專戶，或先辦理圈存款項，才接受委託買進。2.公司對於初次交易之委託人是否簽具風險預告書，或每次受託買進時揭露投資風險並留存紀錄。3.公司是否於每月對帳單揭露投資風險。 | 一、修訂第一點第一項第七款第2目。二、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111年8月15日中證商業一字第1110004402號函辦理。三、考量專業機構投資人及高淨值投資法人之資產規模、風險承擔能力，且具備豐富之金融商品專業知識及投資經驗，修正訂專業機構投資人及高淨值投資法人買進該項所訂之債券免除風險預告相關程序。 |
| AA-18341 | 交割作業之稽核目的：確定上述作業是否符合規定辦理 | 不定期（每半年至少查核乙次） | 五、公司是否依規定編製對帳單並交付委託人查對。委託人帳戶當月無成交紀錄，且委託人未書面請求交付者，公司是否每半年編製對帳單分送委託人查對。委託人在公司之總分公司分別開戶，除對帳單寄送地址均為同一之客戶外，其對帳單之交付，是否事先取得客戶同意，始得以合併列印後之對帳單交付之。 | 五、公司是否依規定編製對帳單並交付委託人查對。委託人帳戶當月無成交紀錄，且委託人未書面請求交付者，公司是否每半年編製對帳單分送委託人查對。 | 一、第一點增訂第三項。二、依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111年6月22日中證商業一字第1110003207號函辦理。三、為提升證券商作業效率，明訂委託人在總分公司分別開戶，如對帳單寄送地址相同者，無須取得客戶書同意，得直接以合併列印後之對帳單交付之。 |